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ETAL RESOURCES UTILIZATION LIMITED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6)

可轉換股債券的兑換價調整

茲提述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三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發行本金總額為32,610,000美元的可轉換股債券(「可轉換股債券」),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七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發行本公司股本(「股份」)中135,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認購股份」)。

謹此通告,根據可轉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所載兑換價的調整條文,兑換價每股1.40港元已因發行認購股份而調整至每股1.39港元。

可轉換股債券的所有其他條款維持不變。有關調整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七日(即認購股份發行當日)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俞建秋先生 *主席*

香港,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俞建秋先生 (主席)、鄺偉信先生、黃偉萍先生及朱玉芬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 別為李廷斌先生、潘連勝先生及任汝嫻女士。